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 平湖市独山港镇现代农业先行示范区建设项目—农村道路提升改造

标段： 平湖市独山港镇现代农业先行示范区建设项目—农村道路提升改造 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平湖市独山港镇现代农业先行示范区建设项目—农村道路提升改造 已由 市发展和改革局 以 平湖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平湖市独山港镇现代农业先行示范区建设项目—农村道路提升改造初步设计的批复，平发改独山港投〔2025〕 52号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平湖市交通运输局 以 浙嘉平交许〔2026〕5000045 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平湖市独山港镇人民政府 ，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 ，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 平湖市金桥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 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平湖市独山港镇现代农业先行示范区建设项目—农村道路提升改造，位于平湖市独山港镇境内。

本项目为农村道路提升改造，主要建设内容为：泥结碎石路硬化、“白改黑”、沥青路面修复、改建水泥路、增设错车道、安装路灯等。

涉及小营头村、虎啸村、赵家桥村、周家圩村、韩家庙村等5 个村。其中，小营头村提升改造9 条道路，里程约7.164km；虎啸村提升改造16 条道路，里程约3.977km；赵家桥村提升改造26 条道路，里程约11.982km；周家圩村提升改造31 条道路，里程约7.597km；韩家庙村提升改造16 条道路，里程约11.331km。

2.2 技术标准： 本工程为四级公路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为包含路基、路面、交通安全设施、路灯等施工图范围内的所有内容施工及缺陷责任期的缺陷修复(详见工程量清单) 。标段划分：1。本项目总投资2904.50万元，其中工程费2649.99万元。

2.4 计划工期： 270 日历天，备注： / 。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独立法人资格、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 资质， 2021年7月1日以来(以实际交工日期为准)按一个标段成功完成过一个新建或改建或扩建(不含大中修、小修保养、整治项目)四级及以上的公路工程土建施工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一级资质及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3 根据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以投标截止时间有效的信用评价结果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当期均为AA级信用等级的企业，最多可参加2个标段的投标（允许中1个标段），其它企业可参加1个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 投标人可参加1个标段的投标，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7 其他要求：_____。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 2026年11月19日起 至 2026年12月10日 。

4.3 潜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

4.4 未取得“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CA数字证书。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_2026年11月24日 。招标人将于 2026年11月25日 在网上发布补遗书。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时间：_____，集中地点_____；

投标预备会时间：_____，地点_____。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12-10 15:00:00 。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zj.gov.cn/）/ 上发布。

7.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 平湖市交通运输局

地　　址： 平湖市当湖街道池海路99号

邮　　编： 314200

电　　话： 0573-85117041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平湖市金桥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独山港镇翁金线星华段338号

邮 政 编 码： 314200

联　系　人： 张先生

电　　话： 0573-85636271

电 子 邮 件： 314200

传　　真： /

招标代理机构： 浙江富力诚欣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 平湖市当湖街道漕兑路13号总商会大厦D座1001室

邮 政 编 码： 314200

联　系　人： 王卫东

电　　话： 0573-85155719

电 子 邮 件： 2835301472@qq.com

传　　真： /

日期： 2026年11月19日